

证券代码：872414

证券简称：天大仪器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成都天大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公司于 2018 年 05 月 08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支行贷款 400 万元，其中 50 万元的贷款是股东郑兆祥为公司提供抵押，郑兆祥、刘莉保证担保。公司已于 2018 年 2 月 13 日信息披露该项贷款的抵押担保关联交易事项（公告编号：2018-001），现补充确认保证担保关联交易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9 年 0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具有表决权的 4 位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郑兆祥、刘莉

住所：成都市武侯区新光路 7 号

（二）关联关系

郑兆祥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直接持有公司 9,500,000 股，占比 95%。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无偿为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提供的支持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合同内容：郑兆祥、刘莉所担保的主债权为 2018 年 4 月 24 日至 2028 年 4 月 23 日期间，在人民币 500 万元的最高余额内，银行依据成都天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本外币借款合同、外汇转贷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息证开证协议/合同、开立担保协议、国际国内贸易融资协议、远期结售汇协议等金融衍生类产品协议以及其他文件而享有的对债务人的债权，不论该债权在上述期间届满时是否已经到期。

根据公司实际发展需要，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支行贷款人民币 400 万元，用于公司科研项目研发、生产以及日常经营支出，期限一年。其中郑兆祥、刘莉为公司保证金额 50 万元，公司自身不提供担保。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是关联方无偿为公司申请银行借款提供担保，对公司正常运营和发展具有重要作用，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财务、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成都天大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成都天大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19 日